

南通市启秀中学智能化系统软硬件质保外服务项目

比 选 文 件

采购人：南通市启秀中学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公告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公告

南通市启秀中学智能化系统软硬件质保外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教育局网站处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8月2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南通市启秀中学智能化系统软硬件质保外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QXZX20250820

预算金额：上门维修服务500元/次（累计服务满8小时算一次），驻场保障服务600元/次。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壹招叁年”，合同壹年壹签，有效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每年年终对中标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学校（单位）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进入黑名单库，下一年起3年不得参与学校服务）；若每年考核为良好以上，学校可视情况续约不超过两年。

二、采购文件内容：

详见附件，请仔细研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1. 符合以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其他资格条件要求

1. 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不含临时）建造师资格；

3. 承诺中标后需在南通崇川(含开发区)范围内有常驻办事机构的承诺书（中标后提供证明材料，如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

4. 提供授权比选代表人、技术负责人的有效劳动合同，法定代表人承诺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提供与事实不符的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或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参选，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7. 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

注：

（1）参选人不满足上述规定的资格条件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比选无效，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须加盖比选人公章；

（2）参选人所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属法定有效期内的，若发生变更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完变更手续后方可参加比选，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否则按无效比选处理。

四、比选公告期限

教育局网站发布之日起3日。

五、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保证金。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采购文件的获取，开启时间、地点

1. 获取采购文件：2025 年 8 月 20 日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

教育局网站自行下载

2.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南通市跃龙路74 号，启秀中学弘信楼一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 比选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南通市跃龙路74 号，启秀中学弘信楼一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启秀中学

联系方式：谢老师 0513-81125570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 供应商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或页码残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含有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请在比选文件发布后3 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响应结束后针对比选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询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询提出的依据。
2. 比选人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比选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或者比选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比选将被拒绝，比选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 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 采购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比选人具有约束力。
4. 比选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比选人自负。
5. 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比选报价

1.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 比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 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 比选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比选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比选响应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比选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参选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参选无效。

5.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四、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 比选人按第六部分“比选响应文件组成”编写比选响应文件。比选响应文件规格幅面A4纸（图纸等除外）；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比选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比选人承担；牢固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比选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比选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 纸质比选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明确标注比选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纸质比选响应文件**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

3. 纸质比选响应文件正副本须打印并由比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

凡是响应文件中涉及参选供应商资信认证、人员证书、业绩荣誉等复印件，和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以供应商名称落款并注明需要盖章的，均需相应盖章（鲜章或电子签章）或签字。否则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五、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比选人应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

密封袋内。

2. 比选人应将商务技术标资料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A3 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 价格文件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于比选响应文件其他部分中。
4. 密封后比选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封面分别标明采购文件项目名称、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密封完好标准以未泄露响应文件内容为主要判断依据。**
5.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响应文件。

六、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

比选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比选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资信认证、业绩等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隐瞒虚假或不能提供原件或违背声明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七、相关费用

无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请参选人在制作参选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参选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中选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选供应商承担。

一、项目具体需求说明

为充分利用社会维保单位资源，学校选聘维保单位作为定点服务机构，为采购人智能化系统软硬件零星维修项目（含驻场保障服务）。

三、有关说明

（一）零星维修项目定点服务单位的使用

1. 维修项目由学校后勤处按招标时评审得分由高向低排名顺序分配安排具体维保单位。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

2. 服务单位任务量完工后，后勤处、使用部门、服务单位三方共同进行验收，做好工程量确定。

（二）相关预结算规定事宜

1. 结算方式

按次结算；更换配件的，价格按政府采购价，或京东最低价结算，产生费用每季度结算一次。

2. 发票开具

定点服务单位确认结算价后，应根据维修申请结算发票。

（三）服务内容

1. 维保响应：

全天候（24小时*7天）实时电话响应；

接报故障后，立即响应，一般故障2小时内修复，需更换设备的故障或设备外修的故障一般当日修复，重大故障、特大故障2天内修复，维修结果填写《维修任务单》。

设备返修，服务供应商对设备故障不能自行修复的，可送原厂返修或送专业单位修理。更换配件的，价格按政府采购价，或京东最低价结算，产生费用半年结算一次。

2. 系统巡检

对项目范围内的设备进行计划的定期现场检查，及时发现设备运行中出现的隐患，通过系统调整等手段，减少设备发生故障的概率，保证设备稳定、高效运行。

每季度至少提供一次设备现场巡检服务，按照系统维保巡检管理规程的相关要求，对用户的所有设备进行细致全面的健康检查。检查的内容包括软件、硬件检查，电源、告警及设备运行环境的检查等，以及对现场进行环境评估与指导，并及时提供巡检报告。

硬件系统：有无故障，硬件设备运行情况，发现异常，抢先更换故障或可能故障硬件。

软件系统：确认系统是否在正常的状态下运行。如果系统运行出现异常，维保工程师在征得用户系统管理员同意后，负责对软件系统进行系统性能调整和系统优化，必要时进行升级和补本安装，提高系统效率和安全性。

3. 现场技术交流

巡检过程详尽回答用户在日常使用设备时碰到的问题。

完成现场设备巡检后，将详细填写“维保服务记录单”。在设备巡检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提交设备巡检报告。

为用户建立设备维修档案，并根据设备运行情况向用户提供设备升级、改造、更换的建议和方案。在设备巡检过程中对用户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培训。

4. 应急支持

在服务期间，如遇突发系统故障要有完善的应急响应预案和技术服务能力。

5. 技术保障服务

在重大节日和活动前，服务工程师也将对系统设备进行全方面巡检。保证设备在这段时间内正常运行；针对重大事件按用户要求提供现场系统技术保障服务。

6. 其他

每月将运维情况及每月工作情况（包括巡检、故障定位等）以书面形式递交用户；每年服务合同结束前十天内，向用户提供本年度服务的全年汇总报告，详细陈述系统运行情况、服务统计、备件使用总结。

四、其他

1. 签订合同日期：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时签服务协议。

2. 服务时间：本项目“壹招叁年”，合同壹年壹签，有效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每年合同结束前对中标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学校（单位）有权提前解除合同；若每年考核为良好以上，学校可视情况续约不超过两年。

对定点单位工作质量的评价，包括：

- ①履行业务外包合同承诺的情况；
- ②施工项目的质量；
- ③专业胜任能力和职业道德；
- ④归档资料的完整性；
- ⑤其他方面。

3. 服务对象：南通市启秀中学

4. 质量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标准。

第四部分 开启和评审

一、采购人组织开标。

比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

由采购人代表对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应现场告知原因。评委会对合格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一）评审内容

1. 比选资格是否符合
2. 比选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3. 比选响应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 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比选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 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1. 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3. 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4. 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1.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比选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比选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2. 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比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询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其中：对评审过程中涉及到的密封检查、身份核对、澄清等和程序性事项，供应商如有异议的，必须当场提出。否则，均视为供应商无异议。无论是否成交，供应商事后不得再就前述事项提出任何异议或质询投诉。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比选处理；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提交的；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高于控制价（最高限价）的；
4. 比选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比选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比选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标三部分评审，总分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评委在认真审阅比选响应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比选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的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目进行评分，不得统一打分。

（一）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不合格的，其比选响应文件判定为无效比选响应文件。合格的，评委对其比选响应文件继续评审。

（二）评分标准与权重

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评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一、商务部分评分（24分）			
1	企业能力	1. 投标供应商具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五星级及以上服务认证证书 ，且认证范围包含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售后服务的，得3分；	3分

		2. 投标供应商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 CS2 及以上证书的，得 3 分；	3 分
		3. 投标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CCRC）三级及以上证书的，得 3 分；	3 分
2	企业业绩	供应商自 2020 年 8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每具有一个智能化设备维保业绩得 4 分，满分 12 分，不提供不得分（供应商须提供以上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可附页）	12 分
3	技术负责人能力	技术负责人具备：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中级网络工程师证书，得 4 分，没有不得分。	3 分
二、技术部分评分（21 分）			
1	维修与保障措施	结合维修周期制定维修计划和控制措施，针对维修技术手段和维修工艺流程、技术及维修关键过程要点和控制措施等方面进行阐述要求科学、可行、有针对性。以上方案优，得 7 分；中，得 5 分；一般，得 2 分	7 分
2	资源投入	拟投入的配置满足日常保障工作及应急抢修要求，主要从设备投入、人员投入等方面阐述。以上资源投入情况优，得 7 分；中，得 5 分；一般，得 2 分	7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如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故障解决方案、专业技术人员、响应时间等以及相应的内容应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综合评分。服务方案需完整、具体。以上方案优，得 7 分；中，得 5 分；一般，得 2 分	7 分
三、价格部分评分（55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55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55%×100			

备注：由于评分主要根据比选文件提供的资料进行，比选人须自行承担由于资料提供不全、错漏、或者无效而导致的不利评审，并对自身提供的比选文件、资料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所有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比选人公章。

七、推荐中选服务单位

1. 候选定点服务单位数量：设定不超过1家；如中标正选企业无法承担实际服务项目，或者在维保中出现违规行为的，将被剔除，依次类推。

2. 候选定点服务单位排列顺序。经比选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评标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定点服务单位名单的排列顺序：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比选报价相同的中 标候选人还是并列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合格供应商超过三家时，正选两家；合格供应商只有三家时，正选一家；合格供应商不足三家时，采购项目中止。

八、其他注意事项

1. 在比选、开标时间，比选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 评委会不得向比选人解释落标原因。
3. 在比选、评标过程中，如果比选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比选或评标。
4. 凡在比选、开标过程中，采购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比选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比选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询。比如：采购人在开标中提示评委是否回避，比选人现场未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评委回避事项提出质询。

九、中选通知

中选结果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公示，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如采购单位改变中选结果，或者中选供应商放弃中选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其他

当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有权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采取惩戒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列入采购失信人黑名单等措施。

当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1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成交人不得采用转包、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四、采购人和成交人应相互配合，按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五、成交人履约到位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验收。

六、采购人、成交人不按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履约中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七、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项目合同价款。

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

比选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标、三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 关于资格的响应函；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3. 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不含临时）建造师资格；
5. 承诺中标后需在南通崇川(含开发区)范围内有常驻办事机构的承诺书（中标后提供证明材料，如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
6. 提供授权比选代表人、技术负责人的有效劳动合同（或者2025年1-5月任何一个月个人社保证明），法定代表人承诺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提供与事实不符的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格式详见声明函。

二、商务技术标（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牢固装订）：

1. 技术比选响应函；
2. 参选人资质证书；
3. 评审办法中涉及的事项，为方便比选评审，请供应商按比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价格响应文件，一正二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文件及资格审查部分：

1. 报价总表。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相关格式

1. 响 应 函

南通市启秀中学：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参选活动。针对以下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比选人全称：

公 章：

授 权 代 表：

日 期：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学校

兹有，_____同志，性别：____，民族____，身份证号码
____，在我单位担任____职务，系我单位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参选人（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授权委托书（如需）

南通市启秀中学：

本授权书宣告，在下面签字的_____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代表本单位授权：_____为本单位的合法授权代表，授权其在_____项目招标活动中，以本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本人与你们进行比选、签署文件和处理一切与此事有关的事务。授权代表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本委托书限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参选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委托人：

联系方式：

日期：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黏贴此处，原件备查）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启秀中学：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有/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参选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江苏”“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商务技术文件相关格式

1. 技术比选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启秀中学：

依据贵单位组织的 _____（比选项目名称）项目比选的邀请，我方授权 _____（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比选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比选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比选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询的权利。
3. 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 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比选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公司尊重比选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高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 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价格文件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 报价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报价（元/次）
1	上门维修服务	学校现有智能化系统软硬件故障诊断及维修。 （涉及更换配件的，价格按政府采购价或京东最低价结算）	
2	驻场保障服务	学校大型活动、中考等驻场保障。	
合计			_____元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采购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